



有關「香港女童軍百周年大會操暨頒獎禮 2017」事宜

敬啟者：

香港女童軍一年一度的週年大會操暨頒獎禮即將舉行，而本校在本年度獲選為「優秀隊伍」，現誠邀 貴子女出席及參與巡遊隊伍。有關是項活動詳情如下：

- 一. 活動日期： 2017年11月19日(星期日)
- 二. 活動時間： 下午1時
- 三. 集合時間： 中午12時正
- 四. 集合及解散地點： 本校
- 五. 解散時間： 約下午5時15分
- 六. 活動地點： 旺角大球場
- 七. 活動內容： 頒發獎項、檢閱和表演等
- 八. 活動對象： 本校女童軍及家長、親友
- 九. 活動費用： 車費 - 學生(\$15)、家長和親友(\$25)
(旅遊巴士車資將以銀行轉賬形式收費)
- 十. 交通安排： 旅遊巴到學校接送
- 十一. 服飾安排： 整齊女童軍制服、連帽；未宣誓的女童軍可穿校服
- 十二. 查詢： 本校陳社工、劉素心、伍凱敏和陳慕琮老師，電話：2462-0850
- 十三. 備註： 1. 若活動當天懸掛紅色、黑色暴雨警告或三號風球或以上，則活動將會取消，不作另行通知。
2. 是次活動不設校車接送服務，家長需陪同 貴子弟自行乘車回校集合和解散。
3. 可自備少量乾糧和飲品作茶點。
4. 參加者可獲贈紀念布章一個和紀念品一份。

請各家長填妥回條，並於 2017 年 10 月 11 日(星期三) 或以前交回學校。

此致
各家長



匡智屯門晨輝學校啟

二〇一七年十月九日

回 條 (交陳社工/教學助理芳)

通告 A2017/2018/024

敬覆者：來函奉悉

同意敝子女參加「香港女童軍百周年大會操暨頒獎禮 2017」。

本人 · 本人將 陪同 / 不陪同 敝子女出席上述活動，連同敝子女和親友，

共有_____人出席。

· 於活動後，敝子女將 由家長接走 / 自行放學。

不同意 敝子女參加「香港女童軍百周年大會操暨頒獎禮 2017」。

_____班 學生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※請用✓號表示

截止日期：11/10/2017

二〇一七年十月 日